

五、供应商资格

安徽省财政厅

财资备案〔2018〕051号

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安徽金诚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登记备案公告

安徽金诚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报来的《资产评估机构备案表》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予以备案。

一、资产评估机构名称为安徽金诚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

二、安徽金诚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龙维银。

三、安徽金诚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股东的基本情况，申报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基本情况等备案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2018年5月14日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